ޣҾ൘ᒯਁ䬦㹼࣎⨶㖾ݳᇊᵏᆈⅮޣ㚄Ӕ
᱃Ⲵؑ᚟ᣛ䵢ޜ ੺

近日，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我公司”）
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发银行”）办理了
期限为 3 个月的美元定期存款，根据《保险公司资金运用信
息披露准则第 1 号：关联交易》，现将有关情况披露如下：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
（一） 交易概述
我公司自有资金账户于 2019 年 9 月 24 日于广发银行办
理期限为 3 个月的美元定期存款，金额为 700 万美元，年利
率为 2.6062%。该笔存款已于 2019 年 9 月 24 日起息。
（二） 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
本笔美元定期存款为广发银行一般性公司定期存款，由
广发银行总行在基准利率的基础上根据市场情况决定浮动
比例后对外统一报价。
二、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和关联方基本情况
（一） 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
本次交易的关联方为广发银行，由于我公司股东中国人
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广发银行 43.686%的股份，为广发
银行第一大股东，因此广发银行构成我公司关联方。
（二） 关联方基本情况
广发银行（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40000190336428Q，
股份有限公司）成立于 1988 年 7 月，注册资本 196.87 亿元

人民币，主要经营范围包括：吸收公众存款和发放贷款；办
理国内外结算；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；代理发行兑付、承销
政府债券；从事同业拆借；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；代理收
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；外汇业务和离岸金融业务等等。
三、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
经询价，广发银行美元定期存款利率对外统一报价为较

署，有效期自签署之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。根据《框
架协议》、董事会和公司投资业务授权，我公司于 2019 年 9
月 24 日审批同意开展上述交易。
我公司承诺：已充分知晓开展此项交易的责任和风险，
并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和合规性
负责，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。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如有异
议，可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，向中国银保
监会反映。

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2019 年 10 月 8 日